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苏工信数据〔2021〕163号

关于举办第七届“i 创杯”互联网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昆山市、泰兴市、沭阳县工信局，各省级互联网产业园、众创园、大数据产业园、软件园，各有关单位：

为整合互联网创新创业资源，增进互联网创新创业文化，发现基于互联网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和新模式，加强互联网对产业转型升级的促进作用，在各部门、各有关单位的支持和协助下，“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已经连续举办了六届，在省内引起较大反响，取得了较好效果。第七届“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将于今年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于4月26日开始报名，6月30日报名结束。请各市工信部门根据大赛方案，在本地区统筹组织安排大赛的宣传、

发动和报名工作。各有关园区、单位要积极发挥优势，通过各自渠道加大对大赛的宣传力度，发动、推荐互联网创业团队和企业积极参赛，进一步扩大大赛覆盖面，增强大赛影响力。各省级互联网产业园、大数据产业园至少推荐 10 个项目参赛，互联网众创园至少推荐 5 个项目参赛。

二、各市、各园区或有关单位推荐的参赛项目须在进入报名页面后选择推荐单位，没有推荐单位的参赛项目该项直接选择“无”即可。

三、5 月底至 6 月底，大赛将在各市、有关高校、园区组织“极速三小时”巡回路演及配套培训活动。请各市工信部门和有关园区配合做好本地园区及相关企业的组织工作，有关高校做好本校区配合宣传活动。

四、本届大赛期间，各市、各园区自愿组织开展配套活动或巡回路演的，请按照统筹安排积极筹备并组织实施，活动完成次日将活动信息（文字+图片/视频）报送至指定邮箱。

五、大赛微信工作群：第七届“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工作群；大赛微信公众号：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官方短信通知平台：025-83348999；大赛官方邮箱：ichuangbei@126.com；大赛报名技术咨询电话：025-86966301；大赛报名服务咨询电话：025-86950114/025-86950115。

六、请各单位确定一名大赛工作联系人，于 4 月 30 日前报

省工信厅大数据产业处，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和交流。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省工信厅大数据产业处 胡锦涛；联系电话：025-69652661；电子邮箱：sjxw_rjc@163.com；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6 号苏兴大厦；邮编：210008。

附件：第七届“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方案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 年 4 月 21 日

江苏省工信厅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第七届“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方案

一、大赛目的

以大赛为纽带，整合互联网创新创业资源，增进互联网创新创业文化，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现基于互联网的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和新模式。强化以赛促产，探寻“互联网+”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创新方案，打造一支富有活力、具备潜力、具有影响力与号召力的互联网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宣传江苏互联网企业与互联网创新产品，吸引省内外优秀互联网创业团队至江苏落地发展，营造有利于互联网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大赛主题

经济科技“融合”发展，产业创新“双链”协同

三、大赛口号

互联融合新浪潮，赋能产业新升级

四、大赛组织架构

（一）主办单位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二）联合主办单位

中国（南京）软件谷·雨花台高新区

（三）支持单位

江苏省人才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苏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财政厅、共青团江苏省委员会、江苏省青年联合会

（四）总承办单位

创客公社

（五）承办单位

江苏虚拟软件园、企运网、江苏启迪、江苏省人工智能学会、啡咖啡等

（六）协办单位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省级互联网产业园、互联网众创园、大数据产业园、软件园，江苏省苏商发展促进会，江苏省信息产业协同创新联盟，江苏软件产业人才发展基金会

五、参赛条件

1、大赛分为初创组和成长组。尚未在工商注册的创业团队或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登记注册的初创企业报名初创组；工商注册成立时间在 2011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非上市企业报名成长组。

2、创业团队指的是在报名阶段尚未注册成立企业的海内外团队，包括在校学生组建的创业团队、社会创业团队以及个人形式的创业团队；由大型企业内部孵化且未成立公司的项目可以团

队方式参赛，但参赛项目必须为原公司主营业务之外的创新业务，且比赛中不能借用原公司财务数据作为项目有效证明数据。

3、参赛项目为运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消费升级和产业升级的创新创业项目，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

4、参赛项目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 3 人，并且 2020 年业务收入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5、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参赛项目的技术、产品、经营均属于同一参赛主体；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6、获得前六届“i 创杯”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不再参加本届大赛。

六、赛程安排

（一）报名阶段

时间：2021 年 4 月 26 日-6 月 30 日

1、符合条件的创业团队、企业自主报名。

2、地方工信主管部门、省级互联网产业园、互联网众创园、

大数据产业园、软件园等部门和机构推荐报名。

3、报名参赛的创业团队或企业登录“‘i 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iiec.org.cn）或通过微信公众号（互联网创新创业）转入链接报名注册，并按要求完整、准确、真实地填报参赛相关信息。

4、报名咨询电话：025-86966301、025-86950114

5、大赛官方短信通知平台：025-83348999

（二）赛前集中宣贯会

时间：2021 年 5 月

加强赛前宣传推广，落实工作开展，召集地方工信主管部门、省级互联网产业园、互联网众创园、大数据产业园、软件园等部门和机构以及有意参与大赛筹办的创服机构，召开赛前宣贯会。

（三）“极速三小时”巡回路演阶段

时间：2021 年 5 月底-6 月底

在省内外各市举办多场巡回路演，省外以城市路演为主，省内以行业专题路演为主，其中行业专题路演将重点围绕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等领域展开。

参加路演的项目需在路演前完成大赛官网报名，通过现场路演的形式，经专家评审团评审打分，角逐晋级名额（每场约 20 个项目中决出 1 个直通决赛和 3 个晋级复赛名额）。

每个项目只能报名一个场次的路演，不得重复参加多场路演角逐。巡回路演赛是大赛的配套活动，未在路演当场获得晋级的项目，仍可参加大赛的正常评审流程，即在线上初赛环节通过线上评审获得晋级机会。

（四）线上初审阶段

时间：2021 年 7 月

报名截止后，大赛组委会根据参赛项目的条件进行形式审核和资格确认。组织有关专家根据组委会统一的评审标准对报名项目分组进行线上审核，确定晋级复赛项目。

（五）复赛阶段

时间：2021 年 8 月

对晋级复赛的项目（通过巡回路演直接晋级复赛或通过初赛选拔进入复赛的项目）进行特训营培训，之后分组进行线下路演，组织有关专家根据组委会统一的标准进行分组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

（六）决赛周阶段

时间：2021 年 9 月

大赛决赛经第一轮评审筛选出进入总决赛的参赛项目，未进入总决赛的项目获得优秀奖；总决赛由全体评委对参赛项目进行打分后，决定特、一、二、三等奖获奖名次。邀请省领导、相关部门领导、嘉宾出席颁奖典礼，为获奖项目颁奖。

七、培训及提升

赛事全程将贯穿“i 创课堂”系列培训，主要分为线上课程和线下特训营。在报名阶段和“极速三小时”巡回路演阶段开展每周线上一课，内容涵盖融资、政策、技术趋势、企业管理等实战课程以及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等行业领军创业者分享的创业心法和行业经验。

在复赛和决赛阶段，对进入复赛和决赛的参赛团队和企业举办赛前集中培训。同时安排对接会和轻松趣味的活动，增进参赛选手的投融资对接和社交机会。

本届“i 创杯”还将组织“i 创”加速营，重点开展产业龙头对接会。结合产业龙头技术创新、产业转型需求开展专场对接，旨在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中的作用，帮助互联网创新创业项目对接行业资源与应用场景，加快推动构建大中小企业融合发展格局，实现双赢。

八、奖项设置及奖励政策

1、大赛设置特等奖、一、二、三等奖以及优秀奖。三等奖及以上的获奖队伍可获得由大赛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和 2-10 万元的大赛税前奖金（特等奖 10 万元、一等奖 8 万元、二等奖 5 万元、三等奖 2 万元）。优秀奖可获得大赛组委会颁发的获奖证书。

2、对大赛结束后半年内在江苏注册公司的二等奖及以上获

奖项目给予专项资金支持。

3、大赛设置组织奖，对积极参与大赛，推荐优秀参赛项目，承接各阶段工作，并做出大量卓有成效工作的省内工信系统、产业园区以及互联网创新创业服务机构和单位予以表彰。

九、大赛宣传组织及支持

根据参赛团队或企业的实际情况与需求，有针对性地提供以下支持：

1、组委会将成立大赛宣传工作组，依托大赛官方平台（<http://www.iiec.org.cn>）江苏省互联网融合创新服务平台以及主承办单位资源，对参赛项目进行集中宣传和展示，并邀请主流媒体、新媒体及时宣传赛事情况以及优质参赛项目。

2、项目完成大赛报名后，可优先参与大赛组织的巡回路演及各项培训活动，提升实战经验。

3、为进入复赛和决赛项目配备创业导师，进行一对一商业模式打磨。

4、为进入决赛的参赛项目对接省内各地人才政策。

5、聘请法律、财税、创投等相关行业专家及知名创业者，为参赛创业企业和团队提供创业政策、创业融资、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创业培训。

6、推荐与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和风险、创业投资机构、知名企业、互联网企业创始人对接，获得资金支持和资源对接。

十、经费保障

大赛为公益性赛事，对参赛项目不收取报名费用。大赛经费由主办单位省工信厅进行事后奖补，由联合主办单位进行经费筹措，总承办单位引入社会资金赞助大赛。